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57

单位名称：保定市徐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保定市徐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保定市徐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和博物馆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政策措施，起草全区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保护方面的地方性规章、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区文化和旅游事业、文化和旅游产业、广播电视、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领域体制机制改革。

（三）.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全区性重大宣传活动。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制定全区文化、旅游市场开发营销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四）.指导、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全区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事业发展。

推进全区旅游、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和旅游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全区基本公共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六）.指导、推进全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负责对全区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区网络试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

（八）.组织协调文化遗产的管理和保护，指导和管理文物事业，组织指导文物的保护抢救、考古发掘和开发利用工作。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九）.统筹规划全区文化产业、旅游产业、广播电视、文物利用及相关产业。组织实施文化、旅游和文物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开发利用工作。（十）.指导全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市场。

（十一）.指导、监督全区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等市场综合执法。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承担全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行业安全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行业突发应急事件的处理工作。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徐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

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25. 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745. 0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568. 14
八、其他收入	8	0. 0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1. 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 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745. 0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70. 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70. 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570. 55	总计	62	3570. 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70.55	3,570.50					0.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80	0.8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80	0.8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80	0.8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68.14	1,568.09					0.05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51.13	1,251.09					0.05
2070101	行政运行	210.64	210.59					0.05
2070109	群众文化	55.45	55.4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85.04	985.04					
20702	文物	20.87	20.87					
2070204	文物保护	10.87	10.87					
2070205	博物馆	10.00	10.00					
20708	广播电视	22.80	22.8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22.80	22.8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3.33	273.33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3.33	273.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71	181.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55	179.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97	21.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95	83.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36	66.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8	7.28					
20809	退役安置	2.16	2.1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16	2.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8	26.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8	26.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18	26.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3	48.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3	48.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63	48.63					
229	其他支出	1,745.09	1,745.0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5.09	1,745.0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5.09	1,745.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70.55	1,416.80	2,153.7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80		0.8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80		0.8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80		0.8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68.14	1,162.43	405.71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51.14	1,162.43	88.70			
2070101	行政运行	210.64	210.64				
2070109	群众文化	55.45		55.4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85.04	951.79	33.25			
20702	文物	20.87		20.87			
2070204	文物保护	10.87		10.87			
2070205	博物馆	10.00		10.00			
20708	广播电视	22.80		22.8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22.80		22.8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3.33		273.33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3.33		273.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71	179.55	2.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55	179.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97	21.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95	83.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36	66.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8	7.28				

20809	退役安置	2.16		2.1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16		2.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8	26.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8	26.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18	26.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3	48.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3	48.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63	48.63				
229	其他支出	1,745.09		1,745.0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5.09		1,745.0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5.09		1,745.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2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25.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745.0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80	0.8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568.09	1,568.0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1.71	181.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18	26.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 海洋气象等支 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 支出	51	48.63	48.63		
	20		二十、粮油物资 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支 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 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 出	55	1,745.09		1,745 .09	
	24		二十四、债务还 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 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 别国债安排的 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70.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70.50	1,825.41	1,745 .0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570.50	总计	64	3,570.50	1,825.41	1,745 .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25.41	1,416.75	408.6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80		0.8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80		0.8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80		0.8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68.09	1,162.38	405.71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51.09	1,162.38	88.70
2070101	行政运行	210.59	210.59	
2070109	群众文化	55.45		55.4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85.04	951.79	33.25
20702	文物	20.87		20.87
2070204	文物保护	10.87		10.87
2070205	博物馆	10.00		10.00
20708	广播电视	22.80		22.8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22.80		22.8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3.33		273.33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3.33		273.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71	179.55	2.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55	179.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97	21.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95	83.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36	66.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8	7.28	
20809	退役安置	2.16		2.1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16		2.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8	26.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8	26.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18	26.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3	48.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3	48.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63	48.6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9.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2.91	30201	办公费	5.5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1.1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45.7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0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32.20	30205	水费	0.4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36	30206	电费	0.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28	30207	邮电费	5.0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42	30208	取暖费	9.3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6	30211	差旅费	0.7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6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5	31010	安置补助	
301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04	30214	租赁费	0.3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4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6.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2.2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8.2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7.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1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40	30229	福利费	4.2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7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4			
人员经费合计		1,293.32	公用经费合计					123.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45.09	1,745.09		1,745.09	
229	其他支出		1,745.09	1,745.09		1,745.0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5.09	1,745.09		1,745.0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5.09	1,745.09		1,745.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46		8.87		8.87	0.58	9.46		8.87		8.87	0.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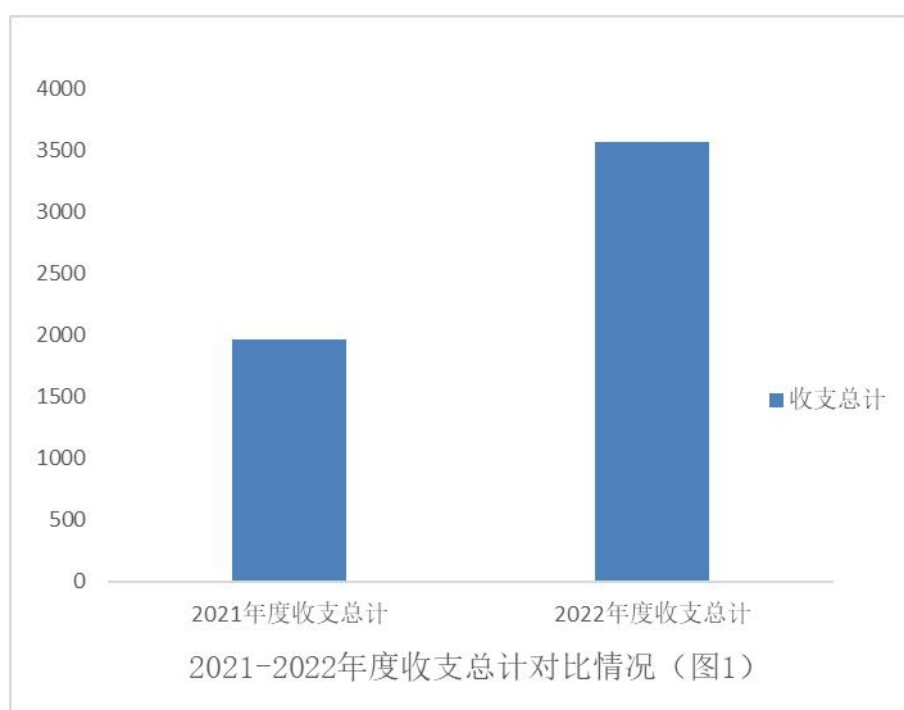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570.55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610.05 万元，增长 82.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项目支出增加及专项债券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合计3570.5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70.54万元，占99.9%；其他收入0.05万元，占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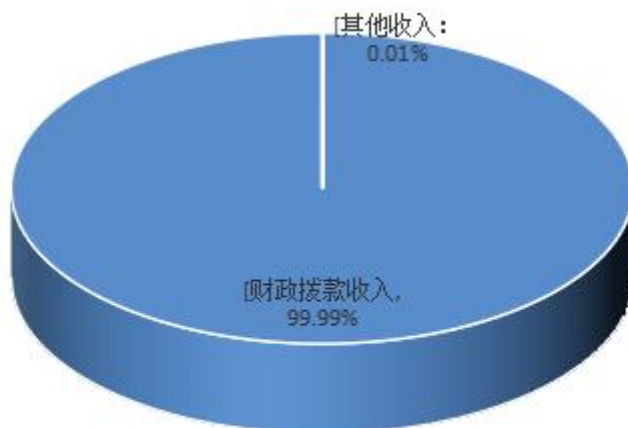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支出合计3570.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16.8万元，占39.7%；项目支出2153.75万元，占6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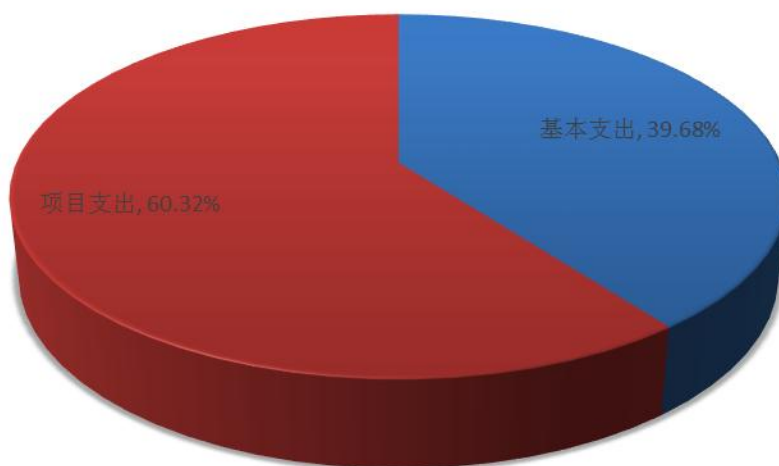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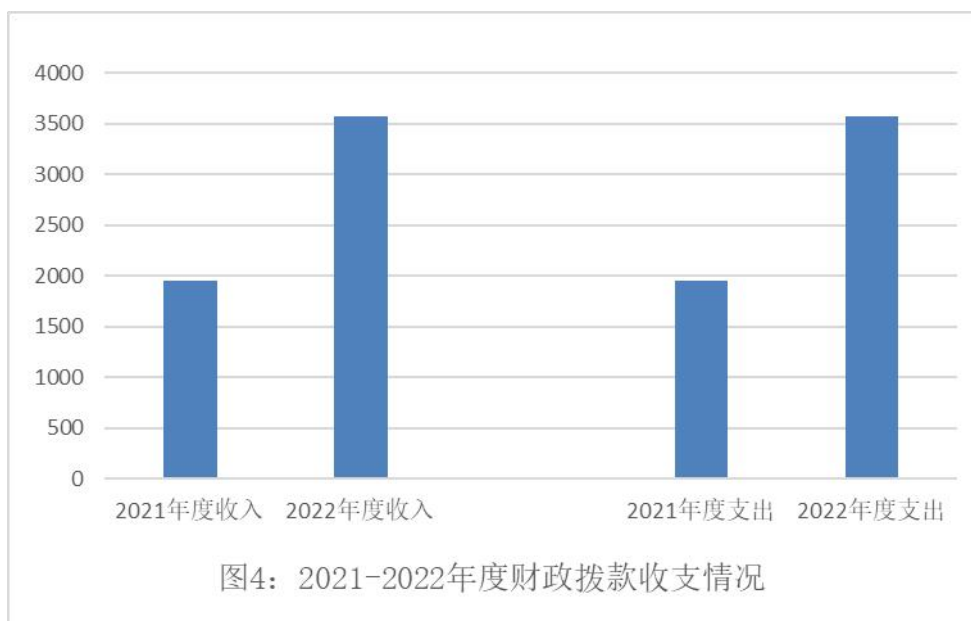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570.49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276.25 万元，增长 55.3%，主要是 2022 年项目支出增加及专项债券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3570.49 万元，增加 1276.25 万元，增长 55.6%，主要是 2022 年专项债券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25.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79.58 万元，增长 4.5%，主要是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1825.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79.58 万元，增长 4.6%，主要是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45.0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45.09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专项债券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1745.0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45.09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专项债券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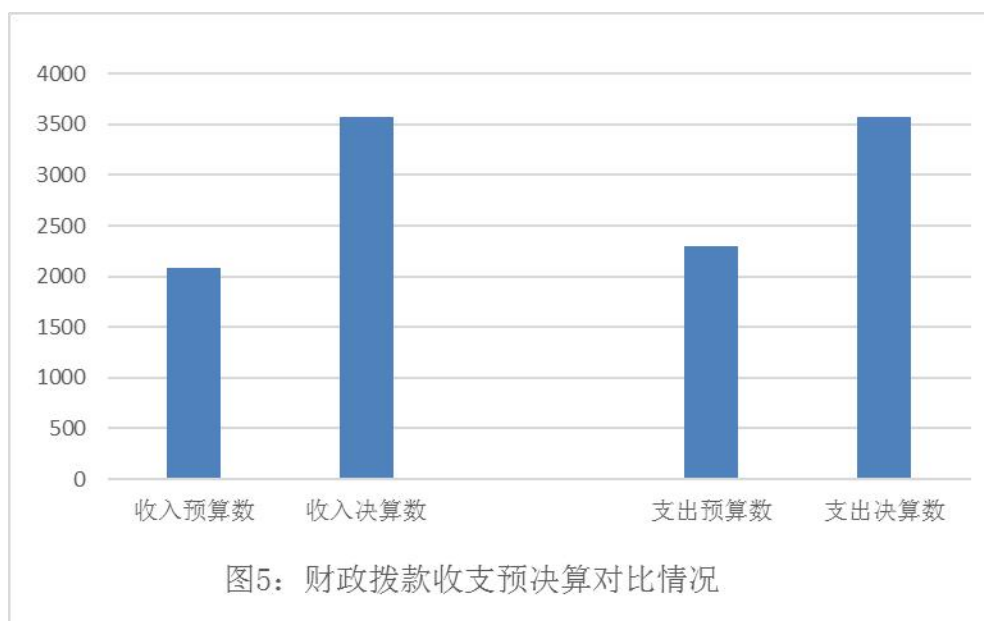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570.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3%，比年初预算增加 1485.7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项目支出增加及专项债券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357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3%，比年初预算增加 1485.7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项目支出增加及专项债券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87.6%，比年初预算减少-259.37 万元，主要是主要原因是项目核算支出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87.6%，比年初预算减少-259.37 万元，主要是项目核算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1745.08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专项债券支出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1745.08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专项债券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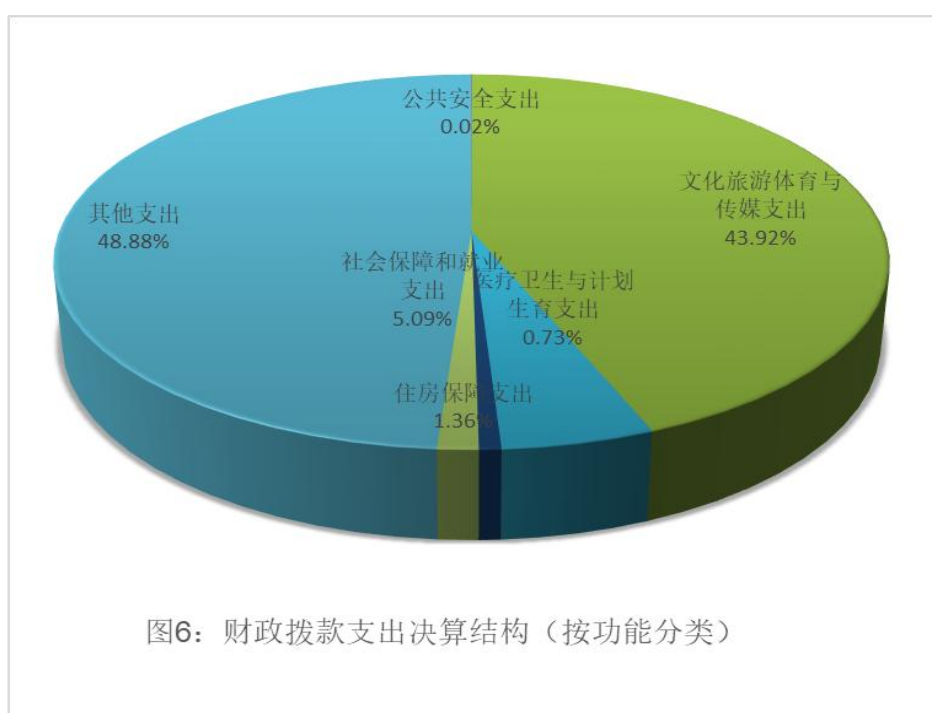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570.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支出 0.8 万元，占 0.0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68.09 万元，占 43.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71 万元，占 5.1%；卫生健康支出 26.18 万元，占 0.7%；住房保障支出 48.63 万元，占 1.4%；其他支出 1745.08 万元，占 48.9%，主要是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16.7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93.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

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23.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1.68 万元，降低 15.1%，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支出减少。

（二）“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 万元，支出决算 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 2022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 2022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其中因

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8.87 万元，支出决算 8.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减少 0.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较上年减少 0.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87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支出减少；较上年减少 2.07 万元，降低 18.9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支出减少。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58 万元，支出决算 0.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较上年度增加 0.39 万元，增加 212.4%，主要是 2022 年开展旅发大会增加公务接待

费。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 批次、76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3.43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39.35 万元，增长 46.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实际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1.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与上年持平。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2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153.7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2 年度保定市徐水区博物馆改建工程项目等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745.0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2 年度等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2022 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等 32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53.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45.0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本次绩效评价与年初绩效目标对比，审定质量基本符合工作实际，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相对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适宜，易于评价，部分目标设定含糊，有待明细。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2 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及保定市徐水区博物馆改建工程项目项目等 3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2022 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8 万元，执行数为 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非遗传承保护工作有序进行。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总体完成率(%)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三、目标完成情况	补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障经费					按工作计划完成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					100.00		
	项目资金一次性支出,预计6月支出完毕					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完毕					100.00		
	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完成保障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行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数量指标	补助非物质文化遗产个数	补助非物质文化遗产个数情况	20.00	%	6	个	6个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准确率	补助资金准确情况	10.00	%	65	%	6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补助资金到位情况	10.00	%	65	%	1	完成	1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项目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0	%	4.8	万元	4.8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障经费	补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障情况		30.00	%	80	%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人员满意度	非退休人员满意度情况		10.00	%	90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指标分值 10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自评总分												
	产出指标												
	填报人:	杨慧		联系电话:		8680122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末度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留提交。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100
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指标得分≥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指标得分<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7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单项目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2022 年中央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中央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非遗传承保护工作有序进行。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57001-保定市徐水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	到位数	2.000000	执行数	2.000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补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障经费				根据工作计划保障非物质文化遗产保障经费及时支出				100.00	
		项目资金一次性支出,预计6月支出完毕				项目资金-已支出完毕				100.00	
		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完成加强保障非遗保护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非物质文化遗产个数	补助非物质文化遗产个数情况	20.00	1	个	1个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准确率	补助资金准确情况	10.00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补助资金到位情况	10.00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项目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0	1	万元	1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障经费	补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障情况	30.00	100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非遗人员满意度	非遗人员满意情况	10.00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杨梦		联系电话:	860023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指标自评得分<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7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7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8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